

中共兰州财经大学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 领导小组文件

兰财党教组发〔2021〕004号



关于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集中宣讲工作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门：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是学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为全面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引导党员、干部把思想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迅速推动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大力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的浓厚氛围，根据甘肃省委宣传部《关于印发〈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省集中宣讲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和学校《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要求，学

校决定在全校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集中宣讲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精心组织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集中宣讲活动，全面准确、系统深入宣讲全会精神，激励全校师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和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不断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二、宣讲内容

宣讲要以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重中之重，全面准确阐释好、解读好全会精神。要深入宣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的重大意义，宣讲党的百年奋斗的初心使命和重大成就，宣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宣讲党的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宣讲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重要要求，宣讲我校学习贯彻的实际举措，教育引导全校师生攻坚克难、开拓奋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

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三、成立学校宣讲团

学校抽调政治素质强、政策理论水平高的党员领导干部、理论工作者组成宣讲团。宣讲团成员名单如下：

贾 宁	党委书记
蔡文浩	党委副书记、校长
王亦达	党委副书记
王必达	党委常委、副校长
丁汝俊	党委常委、副校长
李万红	党委常委、副校长
胡 凯	党委常委、副校长
石镜如	党委常委、副校长
薛 君	党委常委、副校长
陈 静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景宗刚	党委常委、长青学院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 勇	校长助理
刘永滨	党委委员、长青学院院长
张梦涛	党委委员、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庞智强	党委委员、图书馆馆长
南星恒	党委委员、会计学院院长
张存刚	丝绸之路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
张克步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书记

柏正杰 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院院长

魏贤玲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郝金磊 工商管理学院院长

刘文玉 党委宣传部副部长、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

庞庆明 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

解慧娟 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

张 静 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任 彦 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四、宣讲时间和形式

学校宣讲团自 11 月 29 日起赴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开展宣讲，12 月底前结束。

宣讲对象为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全体师生。师生人数较多不能做到全覆盖的，由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自行邀请学校省委博士宣讲团、党史学习教育“百人宣讲团”成员进行宣讲。通过线上线下多层级的宣讲活动，确保做到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覆盖。

宣讲形式为召开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宣讲报告会、座谈交流会以及马克思主义学院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给全校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讲授内容，深入课堂宣讲辅导等，确保学习效果。

五、宣讲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以高度

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高度重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工作，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因地制宜统筹好宣讲工作和疫情防控，积极做好各项准备组织工作，确保宣讲任务有序开展。

2. 坚持正确导向。全会精神的宣讲工作政治性、政策性很强，要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全面准确开展宣讲，对重大历史问题、理论问题、政策问题的阐释解读要科学严谨，防止简单化、片面性。要牢固树立正确的党史观，坚持以我们党关于历史问题的两个决议和《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为依据，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旗帜鲜明地批驳错误思想观点，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加强思想引导和理论辨析，澄清对党史上一些重大历史问题的模糊认识和片面理解。

3. 紧密联系实际。宣讲工作要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结合国内外形势变化和经济社会发展，结合广大师生思想和工作实际，精心安排宣讲的内容形式，增强宣讲的针对性、实效性。要主动解答广大师生普遍关注的深层次问题，积极回应广大师生的现实关切，让广大师生在情理交融中产生共鸣、形成共识。要注重宣讲艺术，用好红色资源，通过实地实物提高感染力，善于用事实讲话、用案例说话，做到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让人听了信服。

4. 做好新闻报道。充分利用校园各种宣传媒介，在深入宣传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同时，认真做好学校宣讲团的宣讲报道工作，及时充分报道宣讲工作开展情况，反映党员、干部和广大师生对宣讲活动的热烈反响，形成规模、形成声势，积极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浓厚氛围。

附：宣讲任务分解表

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宣讲任务分解表

序号	宣讲团成员	宣讲单位
1	贾 宁	法学院党委
2	蔡文浩	统计学院党委
3	王亦达	金融学院党委
4	王必达	经济学院党委
5	李万红	商务传媒学院党委
6	胡 凯	会计学院党委
7	丁汝俊	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党委
8	石镜如	信息工程学院党委
9	薛 君	工商管理学院党委
10	陈 静	外语学院党委
11	景宗刚	艺术学院党委
12	王 勇	农林经济管理学院党委
13	刘永滨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14	张梦涛	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党委
15	庞智强	离退休工作党委
16	南星恒	研究生院党委
17	张存刚	信息中心直属党支部
18	柏正杰	继续教育学院直属党支部
19	张克步	机关党委
20	魏贤玲	后勤处党总支
21	郝金磊	图书馆直属党支部

22	刘文玉	体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
23	庞庆明	科研单位党总支
24	解慧娟	档案馆直属党支部
25	张 静	创新创业学院直属党支部
26	任 彦	国际教育学院直属党支部

注：请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负责人主动与宣讲成员联系，协调确定宣讲时间、地点等事宜。